

证券代码：838798

证券简称：瑞星时光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此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关于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通讯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2 点。

通讯投票方式与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保持一致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798	瑞星时光	2022年11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宁波市海曙区红帮大厦十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取消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规，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，已制订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公司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官网发布的《关于拟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审计部及相关工作细则（制度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规，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，故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审计部及相关工作细则（制度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5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6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7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8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免去独立董事翁一菲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规，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，公司独立董事翁一菲女士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议案后不再担任独立董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代表凭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出席代表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②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；

③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一般恕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，因疫情原因导致的特殊情况除外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15 日，上午 10：00 至 10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宁波市海曙区红帮大厦十楼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田珊珊；地址：宁波市海曙区红帮大厦 10 楼；
联系电话：054-87323665；传真：0574-8770225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确认的《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8日